

证券代码：300446

证券简称：乐凯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19-056

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，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《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》，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下午 13:30 在公司研发中心第一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，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为刘群英、苏志革，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为俞新荣。会议的表决方式为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表决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俞新荣主持，会议对通知所列议案进行了审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包含的信息公允、全面、真实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赞同票 3 票；反对票为 0 票；弃权票为 0 票。审议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2020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赞同票 3 票；反对票为 0 票；弃权票为 0 票。审议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“热敏磁票生产线”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有关规定对“热敏磁票生产线”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情况：赞同票 3 票；反对票为 0 票；弃权票为 0 票。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8 月 26 日